立卷改革。 3 月 20 日,中共日照市委办公室、日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 《日照市档案资料信息收集暂行办法》。

2003年7月3日,日照市档案局与民政局联合印发《日照市城市社区档案管理暂行办法》。

2004年2月1日,日照市档案局印发《日照市著名人物档案管理办法》,设立"名人档案库",收集日照著名人物的档案资料。

2005年6月3日,中共日照市委办公室、日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了日照市档案局《关于已公开现行文件送交利用实施办法》。

2005年6月16日,日照市档案局制定印发《声像档案收集管理办法》。

2006年3月7日,日照市档案局、劳动保障局联合制定印发《日照市职工档案管理办法》。

2006年10月23日,中共日照市委办公室、日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日照市重大活动档案资料收集管理办法》,对重大活动(事件)范围作了明确规定,确立了市县新闻媒体定期向同级综合档案馆报送重大活动(事件)档案资料的收集机制。

2007年1月19日,日照市档案局制定出台《日照市家庭档案管理办法》,对规范家庭档案整理起到了积极作用,推动了全市"档案进家庭"活动的开展。

第二节 档案执法监督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赋予了各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对违反档案法规行为的查处职责。随着时代进步,域内各级档案部门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,社会档案法制意识不断增强。

档案执法队伍建设

档案执法监督检查队伍是档案执法监督检查的基础和保障。 1992 年 5 月,山东省档案局印发了《关于建立监督检查员制度 加强档案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,在全省范围内建立档案执法监督检查员队伍。日照市档案局根据山东省档案局配发的名额,积极进行执法监督检查员的选拔推